

# 招标公告

招标人决定将“开发区江海路（东方大道-通顺路）燃气中压管工程”进行公开招标，现将招标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1、招标人名称：南通开发区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 2、招标人地址：南通市开发区
- 3、招标项目名称：开发区江海路（东方大道-通顺路）燃气中压管工程
- 4、招标项目内容：中压管
- 5、招标项目地点：开发区
- 6、招标项目投资额初估为：约为15万元（包括主材）

7、投标申请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或具备管道工程专业承包一级企业资质，参加投标的项目经理必须具备经注册的市政公用工程或机电安装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证书或二级建造师临时执业证书。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8、投标申请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将投标文件于2017年12月13日上午9时30分送达南通大众燃气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三楼交给招标人，迟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9、本项目招标的其他事宜，请与招标人联系。

10、本次招标联系人：陈蓉      联系电话：0513-85893244

招标人：南通开发区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8日